

银川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2026 年普法责任制“四个清单”分解表

序号	项目	内容清单	措施清单	标准清单	责任清单	
					普法责任主体	普法对象
1	习近平法治思想	习近平法治思想	1. 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银川仲裁委员会办公室党支部党员学习计划。 2. 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作为干部职工及仲裁员培训重要学习内容。 3. 通过专题学习、交流研讨等形式,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活动。	1. 将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普法工作全局,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检查、同落实。 2. 每年组织党员干部至少开展1次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或研讨培训。 3. 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重大意义,吃透基本精神、把握核心要义、明确工作要求,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,在学思悟贯通、知行合一上见实效。	宣传培训处、综合处牵头,其他处室配合	委办全体干部职工,仲裁员,社会公众
2	宪法	《宪法》及《国旗法》《国歌法》《国徽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	1. 结合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,开展“宪法宣传周”活动,广泛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。 2. 加强《国旗法》《国歌法》《国徽法》等宪法相关法的学习宣传。	推动党员干部带头尊崇宪法、学习宪法、遵守宪法、维护宪法、运用宪法,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。	宣传培训处、综合处牵头,其他处室配合	委办全体干部职工,仲裁员,社会公众

3	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等法律法规	1. 落实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，带头讲法治课，做学法表率，全面实行领导干部年终述法制度。 2. 利用“民法典”宣传月、国家安全日、安全生产月、保密宣传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学习宣传。 3. 大力开展法治文化建设，利用“银川仲裁委”微信公众号宣传普及法律知识，传播法治信仰。	1. 主要负责人在年终述职述廉的同时进行述法。 2. 每年对相关法律内容的学习不少于1次。 3. 积极利用法律宣传日、宣传周等载体开展法治宣传活动，每年不少于1次。	宣传培训处、综合处牵头，其他处室配合	委办全体干部职工，仲裁员，社会公众
4	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	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等党内法规	1. 把重要党内法规列为银川仲裁委员会办公室党支部学习的重要内容。 2. 持续开展“以案释法”反腐倡廉典型案例学习教育，发挥正面典型倡导和反面案例警示作用。	1. 建立党内法规学习宣传责任制，注重党内法规宣传同国家法律宣传的衔接协调。 2. 组织开展互动性强的主题宣传活动。 3. 注重用身边事例现身说法，切实增强党内法规学习宣传感染力和实效性。	综合处牵头，其他处室配合	委办全体党员、干部职工

5	与业务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》	1. 加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》及《银川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》的宣传力度，向社会普及仲裁委的性质、职责及案件受理、开庭、收费等流程，提升仲裁工作的社会认知度。 2. 通过典型案例展示仲裁在维护公平正义、保障权益方面的成效，突出仲裁相较于法院审判的专业、灵活、经济、快捷等优势。 3. 宣传本委在党建引领、队伍建设等方面的先进事迹与质效成果，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。	1. 升级银川仲裁官网，增设实用与互动栏目（如送达公告、仲裁员注册等），加强与其他政务网站的链接。 2. 开展在线交流，定期发布工作动态，主动征求公众意见并接受监督，积极回应合理诉求，推动仲裁工作健康发展。 3. 邀请法学专家授课，采取多种形式开展仲裁员培训。 4. 持续开展“三进一高两融入”，分步骤深入央企国企、高校、园区、大型律所及行业协会等，开展面对面普法宣传，积极拓展部门合作，扩大仲裁工作的社会影响力。	宣传培训处牵头，其他处室配合	委办全体干部职工，仲裁员，社会公众
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